

绥德县林业局

2023 年退耕还林补植苗木采购合同

甲方：绥德县林业局 (购苗方)

乙方：汾阳市强龙核桃产业中心 (供苗方)

为了如期保质保量完成绥德县退耕还林任务，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系统，委托致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，通过对苗木的品种、质量、生产规模的对比，采用二次报价，最终确定供货方，达成苗木购销合同，具体条款如下：

一、苗木要求

1、苗木品种：中林 1 号、中林 3 号、礼品，授粉品种：晋龙 2 号、鲁光、西扶 2 号等。

2、苗木规格：2 年生嫁接苗，嫁接口直径 1.2cm 以上，直根不少于 20 公分，杆长 70 公分以上的苗木，根系完整且无霉坏。

3、苗木包装：必须应用蘸泥浆的方法将苗木充分蘸透，然后用塑料薄膜或包装袋将苗木包严，运输前苗木必须用生根粉浸根，苗主干不失水，芽子饱满且苗木新鲜，无机械损伤，健壮无病虫害，运输过程中必须采取篷布等防风、防晒措施，以保证苗木在起苗和运输过程中不失水、不损失。

二、苗木数量、价格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1、按照中标价，本合同约定核桃苗木每株单价 6.1 元，预计采购 80000 株，共计合同总价：肆拾捌万捌仟元整（488000.00 元）。

2、付款方式：根据甲方及相关接收单位验收合格后，一次性付款。

三、甲方责任

1、苗木运输到指定地点后，对苗木的数量、质量进行全面检查验收。

2、负责及时足额兑付乙方苗木款项。

3、甲方负责乙方技术人员指导人员的食宿。

四、乙方责任

1、乙方所供苗木必须持有效《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》的核桃嫁接苗。

2、乙方必须在自己所在苗圃地起苗，不允许外调苗木。

3、乙方必须无偿为甲方培训多名技术人员，时间为 3 天，在甲方栽植开始后，无偿实地指导栽植工作 5 天，指导人员不少于 2 人。

4、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要求及时保质保量供给甲方核桃苗木，特别是在苗木规格、品种、数量和包装运输上出现与合同不符的，视为乙方违约。

5、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苗木检疫证、苗木合格证、出圃标签及正规税务发票。

6、起苗及运输过程的安全事项全部由乙方负责，发生任何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。

五、违约责任：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，违约方付对方合同价款 10%的违约金。

六、本合同至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二份，乙方一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绥德县林业局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汾阳市强龙核桃产业中心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2023 年 11 月 9 日